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5-MULT-39

修正案号: 39-8446

一. 标题: 电子/电气安装-供电电缆路由附件-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所有型别、系列号的空客A330-201,A330-202, A330-203, A330-223, A330-223F, A330-243,A330-243F, A330-301, A330-302, A330-303, A330-321, A330-322,A330-323, A330-341, A330-342和A330-343飞机。在生产线上已完成203672改装的飞机除外。

所有型别、系列号的空客A340-211, A340-212, A340-213, A340-311, A340-312, A340-313, A340-541, A340-542, A340-642和A340-643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(1) EASA AD 2015-0142, 2015 年 7 月 17 日
 - (2) Airbus SB A330-92-3132 原版(2014 年 6 月 19 日), 或 R1 版(2015 年 5 月 21 日)
 - (3) Airbus SB A340-92-4100 原版(2014 年 6 月 19 日), 或 R1 版(2015 年 5 月 21 日)
 - (4) Airbus SB A340-92-5066 原版(2014 年 6 月 25 日)
- 这些文件的任何后续版本, 可以作为对本指令的符合性措施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有两起关于A330飞机机翼/吊架连接处供电电缆磨损的报告。通过对第一起事件受影响的区域检查后发现支撑电缆G路由（G-route）的支架（bracket）断开（塑料制成）。第二起事件是由于卡箍（clamp）损伤。支撑架或卡箍损坏导致供电电缆在切口边缘逐渐磨损。由于设计的相似性，A340飞机也受此问题影响。

此种状况，如果不纠正，将可能造成短路，在地面与燃油蒸汽结合，可能导致着火或爆炸。

为了解决此不安全状况，空客颁发了服务通告SB A330-92-3132，SB A340-92-4100或SB A340-92-5066，以进行在役飞机的改装。

基于上述原因，本指令要求在左、右机翼的吊架/机翼连接处完成这些改装。

除非事先完成，否则执行以下措施：

- (1) 在2015年7月31日起18个月内，按照空客SB A330-92-3132 R1版，或SB A340-92-4100 R1版，或SB A340-92-5066的要求，对每个内侧吊架，在吊架/机翼连接处，改装左侧G-route（7701VB）和右侧G-route（7702VB）电缆线束支撑架。
- (2) 在2015年7月31日前，按照空客SB A330-92-3132原版，或SB A340-92-4100原版的要求完成改装的飞机，可以接受符合本指令（1）段的要求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5 年 7 月 3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5 年 7 月 29 日

七. 联系人： 刘延利
中国民用航空总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010-64481179